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迦南智能”）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已于2020年9月10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3、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章国耀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4)。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项目规划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费用。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24, 735, 544. 09 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5)。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 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 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25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 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

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拟对公司类型、注册资本等事项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以最终工商审批登记为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3,336 万元，同时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在浙江省慈溪市古塘街道科技路 711 号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4 日